

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底渣分析結果表

計畫名稱：裕鼎股份有限公司-苗栗縣垃圾焚化廠

採樣日期：106.01.04

序號	分析項目	單位	偵測極限	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	樣品編號
					D106010439 D106010440
1	灼燒減量	%	—	—	2.5
2	汞	mg/L	0.000077	0.2	ND
3	鉛	mg/L	0.034	5.0	ND
4	鎘	mg/L	0.034	1.0	ND
5	鉻	mg/L	0.035	5.0	0.214
6	砷	mg/L	0.033	5.0	ND
7	六價鉻	mg/L	0.0069	2.5	0.18
8	銅	mg/L	0.033	15.0	0.226
9	硒	mg/L	0.035	1.0	<0.100
10	鋇	mg/L	0.032	100.0	0.848
11	有機汞	mg/L	甲基汞 0.00063 乙基汞 0.00061	—	ND
12	2,3,7,8-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種化合物	ng I-TEQ/g	0.0002	1.0	0.005

註：1.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“ND”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
2.檢驗值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，以“<”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。

3.序號2~10分析項目為萃出液中重金屬。

4.檢驗項目有機汞為甲基汞偵測極限(DL=0.00063mg/L)，乙基汞偵測極限(DL=0.00061mg/L)。

報告專用章
 上準環境科技(股)公司
 負責人：江光華
 檢驗室主任：江光華